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王店镇蚂桥拆迁安置房二期一标 (1-10#楼、配套用房及地下室)
项 目 编 号	
建 设 地 点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
验 收 单 位	嘉兴市梅里新市镇建设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王店镇蚂桥拆迁安置房二期一标 (1-10#楼、配套用房及地下室)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嘉兴市梅里新市镇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嘉兴市秀洲区水利局 秀洲水保〔2016〕02号, 2016年4月21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嘉兴市秀洲区发展和改革局 秀洲发改批〔2016〕250号, 2016年10月14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年2月至2019年6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浙江中冶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浙江宏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嘉兴市梅里新市镇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浙江经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杭州大地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2020 年 4 月 2 日，嘉兴市梅里新市镇建设有限公司在王店镇蚂桥拆迁安置房二期一标（1-10#楼、配套用房及地下室）现场主持召开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单位有施工单位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浙江经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物业管理单位嘉兴市恒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杭州大地科技有限公司等，会议成立验收组，名单附后，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王店镇蚂桥拆迁安置房二期一标（1-10#楼、配套用房及地下室）位于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嘉兴现代物流园区，东侧靠长水塘路，南侧靠本项目二标用地，西侧靠希望路，北侧靠吉祥东路。

一标项目总用地面积 3.64hm^2 ，其中一标用地 2.66hm^2 ，临时占用二标项目用地 0.98hm^2 ，均为永久占地，总建筑面积 39615.82m^2 。项目建设总工期 31 个月，从 2017 年 2 月至 2019 年 8 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6 年 4 月 21 日，嘉兴市秀洲区水利局以秀洲水保〔2016〕02 号文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予以批复。

项目无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由浙江宏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负责，水土保持措施无重大变更情况发生。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自行监测，由项目组安排具体负责工程建设期间水土保持措施实施的监督管理等工作，工程建设新增水土流失得到控制，未对周边区域造成水土流失危害。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0 年 3 月，由杭州大地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水土保持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本项目验收范围内的水土保持设施与主体工程施工同步落实，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已达标，水土保持设施后期管护由嘉兴市恒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负责，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

（六）验收结论

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要求，完成了项目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建设类项目防治目标二级标准，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经现场踏勘，项目区内存在少量灌木生长矮小，需加强后期抚育管理措施，保证植被成活率，发挥水土保持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王宇佳	嘉兴市海盐新市镇建设有限公司		王宇佳	建设单位
特邀专家	丁国平	平湖市中政建设监理队	工程师	丁国平	
	吴国平	浙江中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吴国平	
	朱之明	浙水设计	--	朱之明	
成员	张伟	浙江经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高工	张伟	监理单位
	陈佳骏	浙江嘉兴正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佳骏	监理单位
	何国平	白溪物业	项目经理	何国平	物业
	朱国平	嘉兴白溪		朱国平	朱国平
	张坤	杭州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张坤	张坤 编制单位
	蒋亚飞	杭州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蒋亚飞	张坤 编制单位
	戴沁宇	..	..	戴沁宇	..